

國立臺南大學工友甄選簡章

一、名額：技工1名(木工專長)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工作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總務處營繕組(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及臺南東區市榮譽街67號)

四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07年10月25日下午5時前，以掛號方式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報名(逾期不予受理)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總務處營繕組工友甄選」及白天連絡電話。

五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需為中央所屬機關學校現職服務工友(含駕駛、技工)。

(二)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
(三)品行端正，無不良紀錄，無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，經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之情形。

(四)國民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。

(五)經醫療院所體格檢查，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。

六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擔任本校營繕組各校區門窗、家具等維護修繕工作。

(二)臨時交辦事項。

七、應檢附證件：

(一)填寫履歷表，並貼妥2吋半身光面照片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。(請影印在A4大小紙張同一面)

(三)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影本。(請影印成A4大小)

(四)丙級木工類技術人員專長之合格證書

(五)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影本(或證明書)。

(六)最近3年獎懲資料影本。

(七)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。

八、其他說明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由用人單位通知參加面談甄選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校通知到職任用。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
(二)另視面談成績酌增候補名額2名。

(三)聯絡人：本校總務處事務組承辦人陳技正，電話：(06)213-3111~431。